

证券代码:001373 证券简称:翔腾新材 公告编号:2025-024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决议的情形。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江苏翔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于2025年5月19日下午2:50在江苏省南京市栖霞区栖霞街道广月路21号会议室召开。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通过深证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5月19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交所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5月19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张伟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32人,代表股份36,171,57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2.6615%。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3人,代表股份36,120,07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2.5866%。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29人,代表股份51,5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50%。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29人,代表股份51,5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50%。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0人,代表股份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29人,代表股份51,5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50%。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如下提案进行了表决,本次会议的提案对中小股东的表决进行了单独计票。

提案1.00《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36,157,87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21%;反对8,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24%;弃权5,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36,157,87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3.5922%;反对8,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5534%;弃权5,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8544%。

表决结果:通过。

提案2.00《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36,157,87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24%;反对11,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07%;弃权2,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36,157,87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3.5922%;反对11,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5534%;弃权2,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8544%。

表决结果:通过。

提案3.00《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36,157,87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24%;反对8,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24%;弃权5,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36,157,87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3.5922%;反对8,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5534%;弃权5,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8544%。

表决结果:通过。

提案4.00《关于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36,157,87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24%;反对11,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07%;弃权2,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36,157,87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3.5922%;反对11,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5534%;弃权2,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8544%。

表决结果:通过。

提案5.00《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36,157,87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24%;反对11,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07%;弃权2,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36,157,87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3.5922%;反对11,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5534%;弃权2,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8544%。

表决结果:通过。

提案6.00《关于2024年度董事薪酬与考核方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36,157,87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24%;反对8,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24%;弃权5,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36,157,87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3.5922%;反对8,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5534%;弃权5,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8544%。

表决结果:通过。

提案7.00《关于2025监事薪酬与考核方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36,157,87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24%;反对8,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24%;弃权5,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36,157,87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3.5922%;反对8,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5534%;弃权5,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8544%。

表决结果:通过。

提案8.00《关于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36,157,87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24%;反对11,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07%;弃权2,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36,157,87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3.5922%;反对11,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5534%;弃权2,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8544%。

表决结果:通过。

提案9.00《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36,157,87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24%;反对8,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24%;弃权5,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36,157,87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3.5922%;反对8,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5534%;弃权5,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8544%。

表决结果:通过。

提案10.00《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36,157,87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24%;反对11,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07%;弃权2,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36,157,87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3.5922%;反对11,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5534%;弃权2,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8544%。

表决结果:通过。

提案11.00《关于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36,157,87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24%;反对8,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24%;弃权5,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36,157,87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3.5922%;反对8,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5534%;弃权5,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8544%。

表决结果:通过。

提案12.00《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36,157,87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24%;反对7,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13%;弃权5,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36,157,87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3.5922%;反对7,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9515%;弃权5,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0680%。

表决结果:通过。

提案13.00《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36,157,87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24%;反对8,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24%;弃权5,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36,157,87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3.5922%;反对8,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5534%;弃权5,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8544%。

表决结果:通过。

提案14.00《关于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36,157,87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24%;反对8,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24%;弃权5,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36,157,87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3.5922%;反对8,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5534%;弃权5,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8544%。

表决结果:通过。

提案15.00《关于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36,157,87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24%;反对8,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24%;弃权5,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36,157,87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3.5922%;反对8,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5534%;弃权5,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8544%。

表决结果:通过。

提案16.00《关于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36,157,87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24%;反对8,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24%;弃权5,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2%。